

附件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2026年度检查计划

填报单位：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谢宇轩

联系方式：8760003

序号	行政执法机关	检查对象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备注
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1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 《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1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1月检查8家	现场检查	
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 《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1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河口敬老院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1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畜牧养殖企业、污水处理厂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监督检查（不含监测）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条第三款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六条 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7.《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8.《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条	1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2月检查2家	现场检查	
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2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2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1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2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1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3月检查2家	现场检查	
1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3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1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3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1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3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1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河口敬老院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3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1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畜牧养殖企业、污水处理厂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监督检查（不含监测）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条第三款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六条 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7.《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8.《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条	3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1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4月检查2家	现场检查	
1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4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1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4月检查8家	现场检查	
2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4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2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5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2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5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2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5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2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5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2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6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2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6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2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6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2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 《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6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2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河口敬老院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6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3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畜牧养殖企业、污水处理厂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监督检查（不含监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条第三款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六条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7.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8.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条	6月检查2家	现场检查	
3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7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3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 《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7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3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7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3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7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3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8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3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8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3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8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3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8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3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9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4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9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4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9月检查8家	现场检查	
4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9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4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河口敬老院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9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4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畜牧养殖企业、污水处理厂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监督检查（不含监测）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条第三款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六条 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7.《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8.《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条	9月检查2家	现场检查	

4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10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4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10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4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10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4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10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4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11月检查3家	现场检查	
5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11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5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11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5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11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53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内燃气经营企业、使用商户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12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54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在建工地、工厂、小作坊、其他生产经营场所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2.《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条	12月检查4家	现场检查	
55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场所、学校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八条	12月检查5家	现场检查	
56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烟花爆竹门市、学校、卫生院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 2.《四川省消防条例》第十一条	12月检查6家	现场检查	
57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河口敬老院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12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58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辖区畜牧养殖企业、污水处理厂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监督检查（不含监测）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条第三款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六条 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7.《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8.《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条	12月检查1家	现场检查	
59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对地质灾害险情的检查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		现场检查	
60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对秸秆禁烧区开展秸秆焚烧现场检查	《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第五十一条		现场检查	
61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对违反农村宅基地管理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七条		现场检查	
62	万源市河口镇人民政府		对道路运输车辆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五十八条第三款 2.《四川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一款		现场检查	

63	万源市河口镇 人民政府		对房屋和市政工程施工扬尘的监督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条		现场检查	
----	----------------	--	-------------------	--	--	------	--

注：针对不特定的个人开展行政检查的，可不列明具体的检查对象和检查时间。如交警开展查酒驾。